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豐盛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FSE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百萬港元	2019 年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收入	:	2,758.8	2,420.3	+14.0%
毛利	:	553.9	372.9	+48.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329.1	144.0	+128.5%
每股基本盈利	:	0.72 港元	0.32 港元	+125.0%

董事會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8.9 港仙（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2.8 港仙）⁽ⁱ⁾。

附註(i) 將於 2021 年 3 月派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8.9 港仙（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2.8 港仙），相當於派息比率 40.0%（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40.1%），乃基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普通股股東應佔本集團的經調整溢利 3.248 億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437 億港元）（即自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291 億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440 億港元）撇除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應佔之優先分派 43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30 萬港元）後的金額）計算所得。

業績

豐盛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0 年 千港元	2019 年 千港元
收入	2	2,758,825	2,420,336
服務及銷售成本		(2,204,918)	(2,047,449)
毛利		553,907	372,88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0,885)	(199,916)
其他（開支）／收入淨額	3	(29,186)	1,927
經營溢利	4	353,836	174,898
財務收入		1,092	3,297
財務成本		(3,111)	(2,503)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445	467
除所得稅前溢利		352,262	176,159
所得稅開支	5	(23,150)	(32,125)
期內溢利		329,112	144,03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29,075	144,023
非控制性權益		37	11
		329,112	144,034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港元列值）			
基本及攤薄	6	0.72	0.3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329,112	144,03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簡明綜合收益表的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12,469	(3,400)
隨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簡明綜合收益表的項目：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重估收益，扣除稅項	882	1,048
長期服務金負債的重估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3,400	(1,63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16,751	(3,98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45,863	140,04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45,826	140,034
非控制性權益	37	11
	345,863	140,04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1,942	371,873
投資物業		10,658	10,850
使用權資產		69,933	72,177
其他無形資產		75,308	76,50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0	45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049	1,0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795	11,083
退休金資產		3,880	3,146
		<u>510,575</u>	<u>546,726</u>
		-----	-----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451,277	1,502,962
合約資產		349,306	388,390
存貨		25,200	52,225
現金及銀行結餘		821,954	700,946
		<u>2,647,737</u>	<u>2,644,523</u>
		-----	-----
總資產		<u><u>3,158,312</u></u>	<u><u>3,191,249</u></u>
權益			
普通股		45,000	45,000
可轉換優先股		140,900	140,900
儲備		531,295	258,723
		<u>717,195</u>	<u>444,623</u>
股東權益		717,195	444,623
非控制性權益		130	93
		<u>717,325</u>	<u>444,716</u>
總權益		<u><u>717,325</u></u>	<u><u>444,716</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續）

	附註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4,611	20,331
長期服務金負債		28,223	32,2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225	24,446
借貸		-	463,243
		<u>77,059</u>	<u>540,29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605,480	1,639,326
合約負債		422,082	454,801
借貸		263,668	-
租賃負債即期部份		30,782	41,060
應付稅項		41,916	71,049
		<u>2,363,928</u>	<u>2,206,236</u>
總負債		<u>2,440,987</u>	<u>2,746,533</u>
總權益及負債		<u>3,158,312</u>	<u>3,191,249</u>
流動資產淨值		<u>283,809</u>	<u>438,28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94,384</u>	<u>985,013</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之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所應用重大會計政策與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者一致。

(a) 本集團採納現有準則的新修訂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採用以下於 2020 年 7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現有準則的新修訂：

2018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	與新冠病毒相關的租金優惠

本集團採用上述發表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其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造成任何重大變動。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且並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改進

下列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之新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改進已頒布但於本集團 2020 年 7 月 1 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並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 前的所得款項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修訂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	參照概念框架	2022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至 2020 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 其修訂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已著手評估上述發表對本集團的影響，並認為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其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c) 本集團應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

於 2019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FSE Property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FPMGL」，作為買方）與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豐盛創建管理有限公司（「豐盛創建管理」，作為賣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豐盛創建管理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收購（或促使其全資附屬公司收購）Legend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銷售股份」），初步代價為 7.049 億港元（其後須參照目標集團自 2019 年 6 月 30 日起至收購完成之日止的有形資產淨值變動而予以調整）。據此，本公司已提名 FPMGL 收購銷售股份。初步代價乃由本公司透過(i)以現金支付 5.640 億港元及(ii)藉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 3.2260 港元向豐盛創建管理發行及配發 43,676,379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入賬列作繳足無投票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結付非現金代價 1.409 億港元支付。本集團就是項交易支付的初始現金代價主要以於 2019 年 12 月提取本金額之 5.639 億港元的銀行貸款所融資，其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年利率加 0.7%計息。本集團於自 2019 年 12 月提取該銀行貸款以來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償還 3.00 億

港元後，有關貸款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賬面值(扣除未攤銷交易成本)為 2.637 億港元。可轉換優先股可在發行日期 2019 年 12 月 16 日後 10 年內隨時以初步價格每股 3.2260 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 43,676,379 股本公司普通股。收購已於 2019 年 12 月 16 日（「完成日期」）完成，並已對該交易代價作出正值有形資產淨值調整 3,850 萬港元，因此金額合計為 7.434 億港元。有關代價總額已直接計入本集團儲備內。代價最終現金付款 3,850 萬港元已於 2020 年 2 月 13 日參照目標集團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的未經審核有形資產淨值支付。目標集團(或「已收購集團」)主要於香港提供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物業代理及樓宇相關服務、停車場管理服務及護衛服務。

由於 FPMGL 及目標集團最終均由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控制，故此是項收購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收購目標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香港會計指引第 5 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會計指引第 5 號」）採用合併會計入賬。因此，已收購目標集團自所呈列最早期間起計入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猶如所收購目標集團一直為本集團的一部分。因此，本集團已計入目標集團的經營業績及抵銷其與目標集團進行的交易，猶如收購事項於所呈列最早日期已完成。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作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收入為電氣及機械（「機電」）工程服務收入、環境服務收入、建材貿易所得收入以及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收入。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收入		
工程合約	1,668,520	1,413,231
維護服務	73,211	72,405
銷售貨品	35,828	34,988
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	981,266	899,712
總計	<u>2,758,825</u>	<u>2,420,336</u>

誠如附註 1(c)所述收購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業務後，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已將本集團的業務重組為下文所述的兩個主要業務分部，以更緊貼市場動態及本集團的策略方向。由於該等變動於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發生，本集團就比較目的而呈列的過往期間相應分部資料已相應重列。

主要營運決策者從產品及服務角度考慮業務，而本集團根據所提供服務及產品的性質劃分為兩個主要業務分部：

- (i) 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 — 提供工程及諮詢服務以及建材及環境產品貿易；及
- (ii) 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 — 提供清潔及廢物處置服務、回收及環保處置服務、洗衣服務^(附註)、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樓宇的物業代理及相關服務、停車場管理服務以及護衛服務。

附註：直至本集團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出售其洗衣業務為止。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溢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分部經營溢利的計量不包括未分配企業開支及非經常性事件的影響。此外，財務收入及成本以及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並未分配予分部。

功能單位的經營開支將分配予相關分部，即該單位所提供服務的主要使用者。其他不能分配予指定分部及企業開支的其他共用服務經營開支，則計入未分配企業開支內。

分部資產為分部於其營運活動所運用的有關營運資產。分部資產乃經扣除於財務狀況表呈報為直接抵銷的相關撥備而釐定。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其他無形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退休金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存貨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分部負債為因分部經營活動而產生的該等經營負債。除非該分部從事融資活動，否則分部負債不包括因融資而非經營而產生的其他負債。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資產及未分配負債為並非因經營分部的業務而產生的資產及負債。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添置。

(a)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及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及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機電工程及 環境服務 千港元	綜合物業及 設施服務 千港元	分部間的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 外部	1,777,559	981,266	-	2,758,825
收入 — 內部	1,433	1,406	(2,839)	-
總收入	1,778,992	982,672	(2,839)	2,758,825
確認收入的時間				
隨著時間渡過	1,743,164	982,672	(2,839)	2,722,997
於某個時間點	35,828	-	-	35,828
總收入	1,778,992	982,672	(2,839)	2,758,825
除未分配公司開支前的經營溢利	139,780	226,287	-	366,067
未分配公司開支				(12,231)
經營溢利				353,836
財務收入				1,092
財務成本				(3,11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				445
除所得稅前溢利				352,262
所得稅開支				(23,150)
期內溢利				329,112
其他項目				
折舊及攤銷	21,795	17,777	-	39,572
與出售附屬公司有關的虧損				
- 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2,859	-	22,859
- 使用權資產	-	2,941	-	2,941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	420	-	420
- 總計	-	26,220	-	26,220
其他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0	-	-	1,600
- 其他應收款項	1,200	-	-	1,200
- 其他無形資產	845	-	-	845
- 貿易應收款項	-	473	-	473
存貨撥備	7,141	-	-	7,141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如下：

	機電工程及 環境服務 千港元	綜合物業及 設施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990,672	921,163	2,911,835
未分配資產			246,477
總資產			3,158,312
分部負債	1,690,164	417,134	2,107,298
未分配負債			333,689
總負債			2,440,987
資本開支總額	18,811	9,567	28,378

(b)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及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及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機電工程及 環境服務 千港元	綜合物業及 設施服務 千港元	分部間的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 外部，經重列	1,520,624	899,712	-	2,420,336
收入 — 內部，經重列	4,120	3,049	(7,169)	-
總收入，經重列	1,524,744	902,761	(7,169)	2,420,336
確認收入的時間				
隨著時間渡過，經重列	1,489,756	902,761	(7,169)	2,385,348
於某個時間點，經重列	34,988	-	-	34,988
總收入，經重列	1,524,744	902,761	(7,169)	2,420,336
除未分配公司開支前的經營溢利，經重列	119,172	69,488	-	188,660
未分配公司開支				(13,762)
經營溢利				174,898
財務收入				3,297
財務成本				(2,503)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				46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6,159
所得稅開支				(32,125)
期內溢利				144,034
其他項目				
折舊及攤銷，經重列	21,929	20,159	-	42,088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如下：

	機電工程及 環境服務 千港元	綜合物業及 設施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經重列 未分配資產	2,119,499	818,217	2,937,716 253,533
總資產			3,191,249
分部負債，經重列 未分配負債	1,858,711	354,347	2,213,058 533,475
總負債			2,746,533
資本開支總額，經重列	10,296	9,411	19,707

按地域劃分的外部客戶收入乃根據客戶地理位置釐定。

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分配的收入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千港元	2019 年 千港元
收入		
香港	2,474,282	2,096,107
中國內地	153,130	207,086
澳門	131,413	117,143
總計	2,758,825	2,420,336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退休金資產）根據其所在地區被分配如下：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退休金資產）		
香港	430,529	475,101
中國內地	28,800	27,904
澳門	29,571	29,492
總計	488,900	532,497

3 其他（開支）／收入淨額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千港元	2019 年 千港元
與出售附屬公司有關之虧損		
- 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859)	-
- 使用權資產	(2,941)	-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420)	-
- 總計	(26,220)	-
其他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0)	-
- 其他應收款項	(1,200)	-
- 其他無形資產	(84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4,567)	63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957	(614)
租金收入	1,146	1,176
政府補助 ⁽ⁱ⁾	358	-
就汽車報廢而從政府收取的特惠款項	-	225
雜項	785	505
總計	(29,186)	1,927

附註：

- (i)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設立的一次性補助計劃項下抗疫基金收取政府補貼，作為其業務及持牌貨車的財政支援。根據該計劃，視乎行業而定，於 2020 年 1 月 1 日前已經開業並於提交申請時仍在經營的合資格企業獲提供一次性補助。此等補助沒附帶未完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因素存在。

4 經營溢利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分包費用	893,225	828,71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ⁱ⁾	762,028	834,329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522,440	387,113
銷售存貨成本	28,053	21,3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096	20,1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637	20,990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7,141	(18)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446	5,41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ⁱⁱ⁾	647	75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73	2
投資物業折舊	192	19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1,299)	(46)

附註：

(i) 本集團自(a)香港特區政府設立的保就業計劃項下的抗疫基金及(b)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澳門特區政府」）補助計劃（「澳門計劃」）收取政府補助作為財政支援。所有一直作出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供款的僱主均符合資格參與保就業計劃。合資格僱主需承諾於 2020 年 6 月至 2020 年 11 月之補貼期內不會裁員。否則，視乎僱員減幅百分比，僱主須向香港特區政府繳付罰款。有關補助於 2020 年分兩期發放予僱主。根據澳門計劃，視乎所聘用的僱員人數，符合條件的各個商號將獲提供一次性補助。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就有關補助於簡明綜合收益表確認 2.369 億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無），作為綜合收益表中員工成本的扣減項目。此外，為減輕中國企業於防控新冠病毒蔓延期間的負擔，中國政府社會保障局減免中國企業僱主於 2020 年的社會保障供款責任。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有關責任獲得減免合共 72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無），倘並無獲授此減免，其成本將被入賬為本集團之員工成本的一部分。

(ii) 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內。

除本附註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其他於本集團經營溢利扣除／計入的項目為個別金額不重大之項目，當中包括保險開支、水電開支、汽車開支等。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31,357	29,903
中國內地稅項	252	167
澳門稅項	351	(378)
遞延所得稅（貨項）／開支	(8,810)	2,433
總計	23,150	32,125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16.5%（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6.5%）計提撥備。中國內地及澳門的利得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當前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該等稅率於截至 2020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介乎 12%至 25%。

6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a) 基本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按下列方式計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29,075	144,023
減：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的優先分派	(4,262)	(371)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324,813	143,65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450,000	450,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72	0.32

(b) 攤薄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優先股，詳情載於附註 1(c)，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3 號「每股盈利」，有關優先股被視為或然可發行的潛在普通股。由於於 2020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達成其轉換條件，因此，截至 2020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不包括其轉換影響。因此，截至 2020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7 股息及分派

於 2021 年 2 月 26 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議決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8.9 港仙（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2.8 港仙），總金額相等於 1.3005 億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5,760 萬港元）。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派付。

於 2020 年 9 月 25 日舉行的大會上，董事會決議支付就本公司可轉換股優先股發行額 1.409 億港元按每年 6.0% 計算的優先分派，總額相等於 85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無）。優先分派已於 2020 年 12 月支付。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根據發票到期及扣除減值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屬貿易性質的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即期至 90 日	472,907	500,949
91 至 180 日	46,376	35,902
180 日以上	17,108	8,950
總計	<u>536,391</u>	<u>545,801</u>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屬貿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1 至 90 日	171,007	178,001
91 至 180 日	9,315	9,465
180 日以上	11,079	9,974
總計	<u>191,401</u>	<u>197,440</u>

10 報告期後事件

於 2021 年 2 月 26 日，一間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FSE City Essential Services Limited（「買方公司」，作為買方）與一間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豐盛創建管理（作為賣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豐盛創建管理同意出售而買方公司同意購買 Business Investment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Business Investments」）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

為 8.4060 億港元（可予調整（如有）），當中包括(i)透過建議出售本集團持有之若干物業予豐盛創建管理的非現金代價 4.4265 億港元；及(ii)現金代價 3.9795 億港元。Business Investments 主要於香港從事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保險解決方案及園藝服務。有關交易須待若干條件（包括獨立股東批准）達成後方可完成。自完成該收購交易起，本集團將就其列賬計入為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回顧期」），本集團錄得收入 27.588 億港元，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的 24.203 億港元增加 3.385 億港元或 14.0%。回顧期內股東應佔溢利為 3.291 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 1.440 億港元增加 1.851 億港元或 128.5%，主要由於 (i)獲得設施/物業管理之新合約以及新冠病毒之爆發後所帶來的臨時清潔及消毒項目；及(ii)取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就業計劃項下之補助，惟被下列因素所抵銷：(i)本集團出售洗衣業務所確認之虧損；及(ii)本集團之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分部毛利之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未有再次錄得如上一年度就香港及澳門機電工程安裝項目所錄得之重大成本節省所致。有關本集團確認補助金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4。

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分部

機電工程

本集團保持其為香港主要機電工程公司之一的市場地位，能夠提供全方位機電工程服務，並繼續在中國內地及澳門穩健地經營其機電工程業務。除了持有全面的牌照及資格和有效管理投標風險外，本集團亦納入了完善的營運及監控程序，完善的資深客戶及供應商網絡，加上經驗豐富及訓練有素的技術團隊，可支持其所有業務營運。因此，本集團對取得及承接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綜合機電工程項目充滿信心。

此外，本集團矢志締造綠色社會。為幫助建設可持續發展環境，本集團已積極優化設計及探索創新方法。在項目層面上，本集團將環保建築原則的應用融入屋宇服務設備，並採用環保建築設計、「組裝合成」（Modular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MiC)）及「預製件」（Design for Manufacture and Assembly (DfMA)）建築技術以減低能源消耗、碳排放及建築廢料。為改善經營效益及項目管理，本集團投資於創新建築技術，例如「建築信息建模」（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ling (BIM)）、「數碼工程監督系統」（Digital Works Supervision System (DWSS)）、模塊化及預先製造組件、「機器人整體解決方案」（Robotic Total Solution (RTS)）及「空中鑽孔機」（Sky Drilling Machine (SDM)）、3D 鐳射掃描以及流動應用程式解決方案等。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運用其核心實力以提高顧客滿意度，並確保其業務增長及盈利能力得以持續，同時亦會繼續優先處理大型項目，包括政府的設計及建造合約、公共基建工程、醫院發展項目、公屋和資助房屋項目以及私人商住建築項目。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機電工程項目涵蓋各類型建築物及設施，包括政府建築物及設施、寫字樓、商場、會議及展覽中心、酒店、綜合渡假村、體育園、住宅物業、大學、醫院及機場設施。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提交 393 份機電工程項目標書（每個項目的合約金額相等於或超逾 100 萬港元（如中標）），總投標金額為 121.25 億港元，並獲授總值 15.19 億港元的新合約，包括 86 份合約（每個項目的合約淨額相等於或超逾 100 萬港元），總合約淨額為 14.22 億港元。該等合約其中 3 份為大型項目（每個項目的合約淨額相等於或超逾 1 億港元），包括位於大埔的公屋發展項目、赤鱗角「11 天空」(11 SKIES)商業發展項目及深圳前海的周大福金融大廈。

環境服務

本集團的環境服務業務繼續提供環境評估及高效能源解決方案，協助客戶達致環保及節能目標。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提交 15 份環境服務合約標書（每份合約的合約金額相等於或超逾 100 萬港元（如中標）），總投標金額為 5,500 萬港元，並獲授總值 3,800 萬港元的新合約，包括 4 個項目（每個項目的合約淨額相等於或超逾 100 萬港元），總合約淨額為 1,100 萬港元。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此業務分部的合約金額合計總值為 106.76 億港元，而未完成合約總額為 75.70 億港元。

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分部

清潔服務

本集團的清潔服務業務惠康涵蓋香港各個角落不同類型的私人樓宇及公共設施，包括寫字樓、商場、酒店、大學、國際學校、旅遊設施、政府物業、公共設施、會議及展覽中心、鐵路站、機場客運大樓、醫院、工業樓宇及住宅物業。惠康主要從事提供專業清潔服務，包括一般清潔、初步清潔、房務、回收、大理石及花崗岩地板維護、食物及固體廢物收集、醫療及建築廢物處理、診所支援以及綜合害蟲管理服務。

關於其清潔服務業務方面，公眾日益關注清潔及衛生的環境以追求更佳生活及居住環境推動對優質服務供應商的需求。作為清潔服務行業的主要參與者，惠康專注提供有效率、高效及達最高專業標準的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

面對香港經濟下行，對專業清潔服務的需求面對重重挑戰及機遇。惠康透過其管理能力及於 2020 年的努力，成功踏入政府轄下房屋委員會及醫院管理局的市場界別。該突破幫助惠康於回顧期內在公營及私人市場取得多項大額合約。此外，由於獲得大量新消毒服務訂單，惠康得以於新冠病毒爆發期間取得可觀收入及盈利。預期未來數年將有更多新建商業樓宇、住宅物業及公共設施落成。惠康將受惠於市場上相應增加的對優質清潔及衛生服務的需求。借助其豐富經驗、系統化訂制服務及獨特品牌，惠康具有競爭優勢，可贏得新服務合約及達成現有合約享有高續約率。

於回顧期內，惠康提交 185 份清潔服務合約標書（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金額相等於或超逾 100 萬港元），總投標金額為 22.21 億港元，並獲授總值 4.55 億港元的服務合約，包括 53 份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淨額相等於或超逾 100 萬港元），總合約金額為 4.37 億港元。該 53 份服務合約其中 7 份為大型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淨額相等於或超逾 2,000 萬港元），包括位於九龍的兩個政府物業、北區的一間醫院、沙田的一組住宅屋苑及一個購物廣場、西貢的一間高爾夫球及網球學院以及灣仔的一個展覽中心。

洗衣服務

新中國洗衣集團（「新中國洗衣」）於香港提供洗衣及乾洗服務。其客戶涵蓋知名酒店、服務式公寓、會所、一個國際主題公園及主要航空公司。

於回顧期內，新中國洗衣提交 3 份服務合約標書（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金額相等於或超逾 100 萬港元），總投標金額為 1,600 萬港元，並獲授一份合約總值 300 萬港元的新服務合約。

自新冠病毒爆發以來，新中國洗衣的業務受嚴重影響。對零售業、旅遊業及酒店業的重擊影響新中國洗衣的營業額。由於新中國洗衣為大型高端酒店、連鎖餐廳及主題公園等企業客戶提供洗衣、乾洗及布草管理服務，其業務受到旅客人數驟減及酒店房間低入住率所影響。經濟出現前所未有的萎縮，尤其是旅遊業及酒店業的全面關閉，導致新中國洗衣的洗衣服務量急劇下降。尤其是在新冠病毒爆發對香港整體經濟的持續不利影響，新中國洗衣不久將來的前景並不樂觀。此外，本集團於未來數年將需就新中國洗衣的資本開支作大額注資。

鑑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 400 萬港元的代價出售新中國洗衣。有關出售為本集團提供良機，出售其虧蝕業務，並將其資源重新調配至其他有盈利的業務分部。於完成出售前已解僱新中國洗衣全部僱員。儘管如此，本集團已向受影響的新中國洗衣僱員提供於旗下其他成員公司的就業機會。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

本集團旗下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業務（包括富城（及其附屬公司國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及僑樂）為服務香港最大物業及設施資產組合之一，其為客戶提供最全面及度身訂制的專業管理服務。

富城及僑樂為六大核心物業及設施管理領域的專家：(i)住宅物業資產管理；(ii)設施管理及營運（包括公營及私營界別）；(iii)商業、零售及工業物業營運；(iv)項目管理；(v)租賃及租務管理；及(vi)停車場營運及管理。旗下物業資產及設施服務涵蓋各類型物業及設施資產，包括政府合署及宿舍、大學校園及教育機構、服務式公寓、甲級智能建築及商業綜合體、現代化工廠綜合住宅發展項目及分區停車場、以及各個界別的公營及私營設施資產。

富城及僑樂的獨特市場分別在於服務的其垂直整合、強大的專業人才團隊及與客戶建立的夥伴關係。富城及僑樂以創新思維保持行業領先地位，一直率先為香港物業及設施管理領域引入現代國際標準及服務模式。

於回顧期，富城及僑樂提交 11 份服務合約標書（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金額相等於或超逾 100 萬港元），總投標金額為 2.27 億港元，並獲授 13 份服務合約，總合約金額 1.88 億港元的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淨額相等於或超逾 100 萬港元）。該 13 份服務合約其中 2 份為有關購物商場的停車場的大型服務合約（合約淨額相等於或超逾 2,000 萬港元）。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此業務分部的合約金額總值合計為 46.87 億港元，而其清潔服務以及其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業務的未完成合約總額分別為 16.45 億港元及 16.01 億港元。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收入由去年同期的 24.203 億港元增加 3.385 億港元或 14.0%至 27.588 億港元，反映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分部以及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分部的收入分別增加 2.570 億港元及 8,150 萬港元。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及地區劃分的收入明細：

	2020 年 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估總收入 百分比	2019 年 (經重列) 百萬元	估總收入 百分比
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	1,777.6	64.4%	1,520.6	62.8%
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	981.2	35.6%	899.7	37.2%
總計	2,758.8	100.0%	2,420.3	100.0%

* 分部收入不包括分部間收入。

	2020 年 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19 年 百萬元	變動 百萬元	變動百分比
香港	2,474.3	2,096.1	378.2	18.0%
中國內地	153.1	207.1	(54.0)	(26.1%)
澳門	131.4	117.1	14.3	12.2%
總計	2,758.8	2,420.3	338.5	14.0%

- **機電（電氣及機械）工程及環境服務：**此分部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動力，佔本集團總收入 64.4%（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62.8%（經重列））。回顧期內分部收入 17.776 億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5.206 億港元）包括提供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的收入分別為 17.435 億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4.841 億港元）及 3,41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3,650 萬港元）。分部收入由 15.206 億港元增加 16.9%或 2.570 億港元至 17.776 億港元，主要由於香港及澳門的收入貢獻分別增加 2.967 億港元及 1,430 萬港元，部分因中國內地的收入貢獻減少 5,400 萬港元而抵銷。香港及澳門的收入貢獻增加主要反映多個機電工程安裝及翻新項目（包括香港的 11 天空及啟德發展第三期區域供冷系統及澳門的瑞吉服務式住宅）於本期間取得重大進展，部分因去年同期有重大進展的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項目於回顧期內的收入貢獻減少而抵銷。值得注意的是，根據合約條款，啟德體育園項目的收入僅反映管理費用及可報銷成本。

- 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此分部主要現於香港提供服務，佔本集團總收入的 35.6%（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37.2%（經重列））。回顧期內的分部收入 9.812 億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8.997 億港元（經重列））由提供清潔服務、洗衣服務以及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分別為 6.123 億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5.507 億港元）、2,91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7,140 萬港元）及 3.398 億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2.776 億港元）組成，增長 8,150 萬港元或 9.1%。有關增長乃主要由於(i)新訂多份涵蓋廣泛建築及設施（包括購物商場、政府樓宇、住宅、商業物業及展覽中心）的一般清潔服務合約的收入貢獻、(ii)新冠病毒爆發後臨時密集的消毒清潔合約增加及(iii)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業務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新獲得有關位於新界的政府樓宇的物業管理合約及疫情產生的額外工作，部分被洗衣業務因爆發新冠病毒後遊客人數暴跌以及酒店入住率下降而導致收入減少所抵銷。

毛利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明細：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佔總毛利	2019 年	佔總毛利
	百萬港元	百分比	(經重列) 百萬港元	百分比
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	226.4	40.9%	223.0	59.8%
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	327.5	59.1%	149.9	40.2%
總計	553.9	100.0%	372.9	100.0%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2019 年(經重列)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	226.4	12.7	223.0	14.7
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	327.5	33.4	149.9	16.7
總計	553.9	20.1	372.9	15.4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分部及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分部分別貢獻 40.9%（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59.8%）及 59.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40.2%）的毛利。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同期的 3.729 億港元增加 1.810 億港元或 48.5%至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 5.539 億港元，整體毛利率維持由 15.4%

增至 20.1%。毛利增加主要由於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分部所錄得毛利由 1.499 億港元增加 1.776 億至 3.275 億港元，毛利率由 16.7%增至 33.4%，主要由於獲得設施／物業管理之新合約；新冠病毒之爆發後所帶來的臨時清潔及消毒項目以及收取新冠病毒相關的政府補助。

機電工程及環境分部的毛利保持穩定，而毛利率則由 14.7%減至 12.7%，主要由於本期間未有再次錄得如上一年度就香港及澳門機電工程安裝項目所錄得之重大成本節省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回顧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的 1.999 億港元減少 14.5%至 1.709 億港元。減幅 2,900 萬港元，主要反映回顧期內成功推行節省成本措施、租賃物業裝修折舊減少及新冠病毒相關政策補助。

其他（開支）／收入淨額

回顧期內的其他開支淨額為 2,920 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其他收入淨額 190 萬港元。回顧期內的開支淨額主要包括本集團出售洗衣業務的虧損 2,620 萬港元。

財務收入

於回顧期，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為 110 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 330 萬港元。有關減幅主要反映本集團於香港存置的銀行存款的平均市場利率降低。

財務成本

於回顧期，本集團的財務成本 31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250 萬港元）包括收購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業務的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23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80 萬港元）及租賃負債的財務成本 8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70 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下降 11.7%至 6.6%（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8.3%），主要由於免稅的新冠病毒相關政府補助。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溢利貢獻明細：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變動	變動百分比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	131.3	102.2	29.1	28.5%
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	212.3	56.4	155.9	276.4%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及財務成本*	(14.5)	(14.6)	0.1	(0.7%)
總計	329.1	144.0	185.1	128.5%

*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及財務成本包括本公司的企業開支 1,22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380 萬港元）及利息開支 23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80 萬港元）。回顧期的企業開支包括本集團擬收購一組提供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保險解決方案及園藝服務的業務而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 1,000 萬港元，而去年同期的有關金額則包括因收購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業務而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 1,160 萬港元。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回顧期的溢利由去年同期的 1.440 億港元增加 128.5% 或 1.851 億港元至 3.291 億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i)獲得設施/物業管理之新合約以及新冠病毒之爆發後所帶來的臨時清潔及消毒項目；及(ii)取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就業計劃項下之補助，惟被下列因素所抵銷：(i)本集團於出售洗衣業務所確認之虧損；及(ii)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分部毛利之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未有再次錄得如上一年度就香港及澳門機電工程安裝項目所錄得之重大成本節省所致。有關本集團確認補助金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4。本集團的純利率由去年同期的 6.0% 改善至回顧期的 11.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全面收益 1,68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其他全面虧損 400 萬港元），反映因人民幣升值而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淨投資兌換錄得利好匯兌儲備變動 1,25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不利匯兌變動 340 萬港元）以及界定退休福利計劃重新計量收益 9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00 萬港元）及長期服務金負債重新計量收益 340 萬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虧損 160 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及庫務職能由香港總部中央管理及控制。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 8.220 億港元（2020 年 6 月 30 日：7.009 億港元），其中 88%、8%及 4%（2020 年 6 月 30 日：92%、6%及 2%）分別以港元、人民幣及其他貨幣計值，而借貸總額為 2.637 億港元（2020 年 6 月 30 日：4.632 億港元）則以港元計值。本集團的現金結餘淨額由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 2.377 億港元增加 3.206 億港元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5.583 億港元，主要反映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部分因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分派 6,480 萬港元及可轉換優先股的優先分派 850 萬港元而抵銷。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 0%（2020 年 6 月 30 日：0%）。此比率按債務淨額除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銀行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本集團以審慎財務管理方針執行庫務政策，於報告期間一直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涉及銀行透支、銀行貸款、銀行擔保及／或貿易融資的銀行融資總額為 25.215 億港元（2020 年 6 月 30 日：25.564 億港元）。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動用銀行融資 8.042 億港元（2020 年 6 月 30 日：9.591 億港元）作銀行借款、銀行擔保及貿易融資。本集團認為其擁有充裕的已作實及未動用銀行融資，可應付其現有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需要。

債務組合及期限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由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 4.632 億港元減少至 2.637 億港元。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銀行借貸 2.637 億港元將於 2021 年 12 月到期。有關借貸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營運，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而其通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外幣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降低風險。

由於本集團部分業務在中國內地進行，其部分資產及負債亦以人民幣計值。大部分該等資產及負債來自於中國內地業務的淨投資，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資產淨值為 1.848 億港元（2020 年 6 月 30 日：1.697 億港元）。將該等中國內地業務的財務報表由人民幣（即中國內地業務的功能貨幣）換算為港元（即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的外幣換算不會影響本集團的除稅前及除稅後溢利，並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回顧年度，人民幣兌港元波幅為 8.4%（透過比較回顧期內人民幣兌港元的最高匯率與最低匯率）。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再升值／貶值 8.4%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其他全面收益將減少／增加 1,550 萬港元。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 2015 年 12 月 10 日（即本公司上市日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間，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或全球發售（參照本公司於 2015 年 11 月 26 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 2.645 億港元及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6 月 26 日的公告所述未動用所得款項 1.335 億港元的經修訂用途按下表所示方式應用：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原訂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 6月26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根據本公司 日期為2018年 6月26日的 公告的經修訂 所得款項用途 百萬港元	2018年 6月27日至 2020年 6月30日 已動用總金額 百萬港元	2020年 7月1日至 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總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投資／收購從事弱電系統 工程安裝與維護的公司	81.6	5.9	—	—	—	—
發展環保管理業務	51.0	3.6	20.0	20.0	—	—
經營在建的機電工程項目 及預期項目	47.4	47.4	88.1	88.1	—	—
員工相關額外開支	20.0	20.0	—	—	—	—
發展及提升設計能力	19.3	18.3	16.0	16.0	—	—
升級質量測試實驗室	12.2	4.9	7.3	3.7	0.8	2.8
升級公司資訊科技系統及 軟件	8.0	5.9	2.1	2.1	—	—
一般營運資金	25.0	25.0	—	—	—	—
總計	264.5	131.0	133.5	129.9	0.8	2.8

本集團已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其中 2.617 億港元，當中 80 萬港元乃於回顧期內動用，其實際用途與本公司先前披露的擬定用途一致。本集團預期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餘款 280 萬港元將根據上表所示的方式於截至 2023 年止三年內動用。本集團主要以於香港持牌銀行及認可金融機構的短期存款或定期存款持有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資本承擔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 110 萬港元（2020 年 6 月 30 日：50 萬港元），與收購使用權資產及購買設備有關。

或然負債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可轉換優先股

於 2019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收購 Legend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收購集團」），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總代價為 7.434 億港元，其中代價初步金額 7.049 億港元由本公司透過(i)以現金支付 5.640 億港元及(ii)藉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 3.2260 港元發行及配發 43,676,379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無投票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結付非現金代價 1.409 億港元支付。代價的最終現金付款 3,850 萬港元於 2020 年 2 月 13 日作出。有關交易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c)。

可轉換優先股(i)可在 2019 年 12 月 16 日（「發行日期」）後 10 年內隨時以每股 3.2260 港元的初步價格（可於發生諸如本公司股本中股份的合併、拆細或重新分類、利潤或儲備被撥作資本（於各情況下如不同樣適用於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等若干特定事件時予以調整）轉換為 43,676,379 股本公司普通股，前提為有關轉換不會導致本公司未能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任何公眾持股量規定；及(ii)可由本公司於發行日期後 10 年內隨時全權酌情按相等於發行價加截至贖回日期為止累計的所有未支付優先分派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被視作香港會計準則第 33 號「每股盈利」所指的或然可發行潛在普通股，及由於其轉換條件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達成，根據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6 所述香港會計準則第 33 號的規定，其轉換影響並未計入截至 2020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中。假設所有尚未轉換可轉換優先股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回顧期結束時已獲轉換及假設其轉換條件已獲達成，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經計及有關轉換的攤薄影響的本公司每股盈利將為每股 0.67 港元，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 3.291 億港元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937 億（經考慮可轉換優先股於發行日期轉換時發行的普通股增加數目的加權平均數 4,370 萬）計算所得。可轉換優先股賦予其持有人自發行日期起按發行價每年 6.0%的比率收取優先分派之權利，須按年支付。鑑於(i)本公司可於可轉換優先股尚未轉換時全權酌情贖回全部或部分有關股份（即除非本公司全權酌情選擇贖回，否則其並無責任以現金結算）及(ii)可轉換優先股僅可於發行日期後十年內轉換，惟僅

可於發行日期起計十年後贖回，因此，根據可轉換優先股的隱含內部回報率，就著多個不同的未來日期，本公司哪個水平的股價可使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不論選擇轉換或被贖回亦會獲得同等有利的經濟回報的分析並不適用。據本公司所深知，基於本集團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詳情載於本節「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各段），預期本公司將有能力履行其已發行的尚未轉換可轉換優先股有關的贖回責任。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共有 14,098 名（2019 年 12 月 31 日：13,326 名）僱員，包括 4,961 名（2019 年 12 月 31 日：5,078 名）臨時工人及可向客戶或分包商直接報銷或收回相關成本的僱員。回顧期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及福利）為 7.620 億港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8.343 億港元）。有關減幅反映本集團自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政府收取的多項補貼，確認為員工成本扣減。

本集團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具有競爭力的固定薪水另加年度績效花紅，並持續向僱員提供專門培訓，促進僱員於架構內向上流動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我們的僱員須接受定期工作績效考核，從而釐定其晉升前景及薪酬。薪酬乃參照市場常規以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其目的為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提供獎勵，推動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並使我們能夠招募高素質的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具相當價值的人力資源。於本公告日期，尚未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集團於香港的全體僱員已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 485 章）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進行登記。本集團已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且本集團已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作出有關供款。

前景

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分部

1. 安裝服務

按 2020 年施政報告所述，香港政府擬於未來數年維持每年工程開支逾 1,000 億元。根據建造業議會 2020 年 9 月的工程開支估計，於未來五年，香港公營及私營部門的機電工程開支將分別突破每年 250 億港元及 230 億港元。

根據 2018 年施政報告所述，香港政府的長遠房屋策略為持續致力增加土地及房屋供應，並將公私營房屋比例提高至 7:3。據政府預測，未來十年將提供 450,000 個住宅單位，當中包括 220,000 個公營房屋單位、95,000 個資助出售單位及 135,000 個私人房屋單位。

於 2020 年施政報告中，香港政府物色到 330 公頃土地用作興建 316,000 個公營房屋單位以應付未來 10 年的需求。土地供應主要來自東涌新市填擴園、啟德、安達臣道石礦場、洪水橋/廈村、古洞北/粉嶺北等。香港政府亦計劃於未來 10 至 15 年在北環線沿線及港鐵小蠔灣車廠上蓋發展以及重建市區三個寮屋區（即茶果嶺村、牛池灣村及竹園聯合村）以及大坑東村提供超過 150,000 個公營及私人房屋單位。此外，房屋署獲邀探討改建轄下工廈項目作公營房屋用途的可行性。

香港政府亦撥款 83 億港元供非政府組織於 2020 年至 2023 年期間使用 MiC 方法興建 15,000 個過渡性房屋單位。

就私人住宅及商業發展項目方面，計劃主要發展項目包括市區重建項目、啟德發展區、油塘及鴨脷洲的發展項目以及鐵路物業發展項目（包括西九龍高鐵站、康城站、黃竹坑站及何文田站等）。香港政府亦審視將軍澳第 137 區供住宅及商業發展以及其他相關用途的發展項目。

此外，「明日大嶼」項下交椅洲人工島填海計劃的好處包括創造新土地增加房屋供應、透過連接香港島、北大嶼及屯門沿岸地區的道路及鐵路優化交通網絡。本集團預期該等地區的基建工程、住宅及商業發展項目以及相關公共設施的建設將帶來龐大商機。

為迎接人口老化帶來的挑戰，香港政府於 2016 年預留 2,000 億港元推動為期 10 年的醫院發展計劃，涵蓋（其中包括）於啟德興建新急症醫院以及重建或擴大多間醫院，例如威爾斯親王醫院、北區醫院、瑪嘉烈醫院、聖母醫院及葛量洪醫院。

除投資於首個 10 年計劃的 2,000 億港元外，香港政府亦承擔額外 3,000 億港元的基本工程計劃，以支持第二個 10 年醫院發展計劃、改善衛生署診所設施以及提升及增加醫療培訓設施。此外，香港政府議決撥款 50 億港元於將軍澳百勝角興建中醫醫院及政府中藥檢測中心，預計將於 2024 年啟用。

為推廣社區運動及保持香港作為大型國際體育盛事中心的地位，香港政府已計劃於 2017 年至 2021 年間耗資合共 200 億港元推出 26 個項目，以發展新體育及娛樂設施或改善現有設施。此外，投資額逾 300 億港元的最大型體育項目啟德體育園已於 2019 年年初動工，並計劃於 2023 年落成。

除上述者外，沙田至中環綫建設、投資於西九文化區、擴展灣仔會議及展覽場地、大學宿舍發展及活化觀塘及黃竹坑工業大廈肯定於未來十年推動香港建造業。香港政府亦根據「起動九龍東」計劃，成功將東九龍（觀塘、九龍灣及啟德一帶）轉化為第二個核心商業區，商業總樓面面積增至約 350 萬平方米，規模與中環核心商業區相若。

香港政府在 2020 年施政報告中積極爭取推行多項新鐵路項目：港鐵正著手進行東涌綫延綫及屯門南延綫的詳細規劃和設計，並將於短期內展開北環綫的規劃和設計工作。港鐵亦將向政府提交南港島綫（西段）項目建議書。

香港政府亦要求香港機場管理局於大嶼山創建將大灣區全球各地的機場城市，包括於香港國際機場建設三跑道系統（2022 年）、擴建現有二號客運大樓（2024 年）、發展南貨運專區的高增值物流中心（2023 年）、香港國際機場 11 天空發展項目（2021 至 2027 年）及亞洲國際博覽館第二期發展。

使用區域供冷系統亦是香港政府對低碳發展的措施和承諾之一。除在啟德發展區及西九文化區增建區域供冷系統外，在東涌和古洞北等新發展區提供區域供冷系統的工作亦已展開。政府仍在就於所有未來的新發展區（例如洪水橋／厦村及將軍澳工業村）建設區域供冷系統進行可行性、設計和建造研究。

為鼓勵及提高創新及科技，香港政府將按「一區兩園」模式，與深圳合作發展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此外，落馬洲河套地區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已於 2018 年 6 月開展基建工程，目標為於 2021 年提供首批地塊用作上蓋建設。自於 2017 年下旬頒布香港智慧城市藍圖以來，香港政府已在 2020 年香港智慧城市藍圖 2.0 中發佈超過 130 項智慧城市措施。

至於弱電業務方面，更多地產發展商於其項目採納資訊科技基礎建設及先進技術，以提升樓宇可持續發展及能源管制，此舉為弱電業務分部締造增加業務收入及溢利的良機。

自成立弱電業務新分部以來，本集團已獲授多個弱電項目，包括位於西源里、上鄉道、六合街及窩打老道的四個住宅項目、位於荃灣德士古道及東涌第 27 區的兩個公營房屋項目、位於北角英皇道的寫字樓發展項目、位於赤鱸角的飛行培訓中心、位於啟德的稅務大樓、位於將軍澳第 67 區的入境事務處總部、啟德體育園及赤鱸角 11 天空商業發展項目。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與供應商保持合作，配合客戶的具體需求及智慧城市藍圖利用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IOT)）、智能 IP/IT 型及多個 5G 流動應用程式系統等先進技術及智能解決方案為客戶訂制有關系統。本集團相信，憑藉高資歷及經驗豐富的員工以及出色的項目管理技巧，我們定能履行承諾，為所有尊貴客戶提供優質及專業服務。

近年，隨著建築量增加、建築成本上升及熟練工人老化，加上個別大型項目發生多次事故，香港建築業界面臨著鉅大壓力及挑戰。本集團一直致力支持發展局於 2019 年推出的「建造業 2.0」計劃（創新、專業化及年青化），把握未來發展機遇，再創新高。

立法會「拉布」拖延批出新公共工程合約的情況或已成過去。立法會將在未來數年內逐步批准及批出新公共工程合約進行招標，而本集團正致力爭取大型新公共工程。

在新冠病毒疫情導致經濟下行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下，2020 年的建築開支並無嚴重減少；儘管本集團預期 2021 年寫字樓及酒店的發展將放緩，惟隨著市民於 2021 年初開始逐步接種疫苗，有關情況應會在 2022 年初恢復。本集團已在辦公室及建築地盤實施並不斷更新預防措施及應急預案，以對抗病毒。建築項目仍然獲有效管理，並未受團隊工作場所交換（即團隊 A 及 B）安排及在家工作等措施影響。儘管全球疫情令供應鏈的材料及設備供應有所延遲，但有關延遲情況已受審慎控制。

澳門的酒店及賭場對翻新及裝修工程的需求持續。再者，預期公共及私人住宅房屋的強大需求、澳門銀河第 4 期及新濠影滙第 2 期發展、現有賭場及酒店區域的翻新工程以及 2022 年賭牌續約，將於未來數年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新商機。

本集團針對中國內地市場採取審慎業務發展方針，專注為香港及外國投資者的大型物業發展項目提供機電服務。除北京及上海兩個核心據點外，本集團亦於中國內地其他一線及二線城市建立版圖，例如天津、大連、瀋陽、成都、武漢、長沙及南京。

大灣區發展勢將促進區內 11 個城市的經濟及社會發展。此外，三個廣東自由貿易區試點（即橫琴、前海及南沙）的迅速發展將為本集團帶來全新商機。

近年，本集團一直於中國內地提供項目管理服務，涉及瀋陽一個國際展覽中心發展項目、天津及廣州兩幢高層綜合大樓，以及北京兩幢商廈。本集團深信，憑藉本集團在市場的高知名度及於綜合服務協調、協調服務圖紙制作、建築信息建模技術、項目規劃、質量保證以及系統測試及調試範疇內的強大增值機電項目管理專長，本集團將成為外國及香港發展商在中國內地合作發展高端項目的優先夥伴。

2. 維護服務

據現有統計數據顯示，香港目前每年落成約 500 幢新樓宇，而約 42,000 幢現有樓宇當中超過 65% 的樓齡超過 20 年，包括 1,700 幢商業樓宇、1,600 幢工廈及 24,000 幢住宅大樓。因此，本集團轄下機電工程服務的維護服務部門預料各類高級商業及住宅大樓、醫院、公營部門及教育機構對尋求優質承辦商服務協助其物業維持最佳狀態的定期維護合約的需求將持續增長。大型改建、加建及系統翻新工程亦勢將為維護服務部門帶來優厚回報。

3. 環境服務

社會日益重視可持續發展環境，促使環境工程服務及產品需求增加。於 2012 年生效的香港法例第 610 章《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繼續支持本集團旗下環境諮詢服務業務的發展。我們的海水和淡水處理及除臭產品（例如電解氯化及生物除臭系統）繼續為環境工程分部帶來穩定增長。

我們的實驗室自 2015 年起獲香港認可處認可為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項下的實驗室，與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分部工作相輔相成。本集團亦獲接納為認可室內空氣質素證書簽發機構。室內空氣質素檢測工作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環境諮詢服務。

綜合物業及設施服務分部

1. 清潔服務

由於在香港爆發新冠病毒期間公共及私營設施需要升級預防感染措施，目前社會上對抗病毒塗層及消毒服務的需求龐大。去年，惠康亦受益於其現有客戶及臨時客戶提供的大量消毒服務訂單。惠康管理層認為，直至新冠病毒因環球的有效疫苗而完全受控前，此類消毒服務在市場上將保持大量需求。此外，成功進入政府轄下房屋委員會及醫院管理局的市場分部後，惠康管理層已投放更多資源以爭取來自不同政府部門的大型服務合約。惠康將尋求機會提供更多一次性抗病毒塗層及消毒服務，以提高利潤及擴大於政府部門的市場份額。

朝著包含創新及科技的全球智慧城市發展趨勢，惠康已引入數項創新技術，包括 11 組機器人設備用於不同工作場所以提升其生產力，以及一個全面的電子巡邏系統供營運團隊提升其管理效益。惠康與多個戰略業務供應商合作以建立行業競爭優勢，以透過智能及進階系統進一步擴展專業及消毒服務至客戶。此外，惠康一直向商業樓宇推廣智能廁所系統以提升其管理標準，並透過所提供專業服務與其主要客戶建立戰略合作關係。惠康將繼續以創新戰略探索多元化服務以滿足市場需求。

惠康其中一項主要發展目標乃維持與其現有客戶的服務合約。為提升保留現有服務合約的競爭能力，惠康管理層致力降低其營運成本並引進智能創新設備以吸引客戶續約。

展望未來，惠康將重新分配其勞工資源以減低營運成本並向相對穩定的客戶（例如公營機構及政府設施）尋求新商機。一方面，惠康管理層注意加強支出控制以應對目前的艱難時刻。另一方面，惠康為配合政府環境保護署的環境政策將透過於未來數月重置其部分車輛以提升其車隊以擴大其收集廚餘及城市固體廢物的運輸能力。

2.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

憑藉本集團旗下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集團超過 50 年的豐富經驗及專業實力，本集團有能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管理服務以保障並提升其物業及設施的價值，從而提高客戶的聲譽及資產值。隨著企業客戶及物業投資者的期望不斷提高，對一站式及全方位專業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的需求亦與日俱增。擴展服務包括物業預管服務、項目規劃及管理、樓宇裝修及翻新服務、租賃管理、設施重啟及其他增值服務。在可預見的不穩定經濟形勢下，富城及僑樂相信大型公司及跨國企業將繼續向外部專業機構外判其非核心物業及設施管理活動，而此舉將為該等機構締造新商機。

除本集團內各業務部門之間的強大協同效益外，富城及僑樂亦與當地專業服務供應商及承包商建立廣泛的合作夥伴關係，其競爭能力在於為客戶創造規模經濟及議價能力，時刻實現成本效益及營運效率。最重要的是，其能夠以最佳價格為客戶提供最具有成本效益的服務。

撇除由物業發展商擁有的服務公司，富城及僑樂為香港最大型獨立私營物業及設施管理公司之一。受當前社會形勢及業主控制權需求所帶動，對物業發展商旗下附屬公司以外獨立物業及設施管理公司的需求與日俱增。此外，隨著物業發展商減少利用特權向其附屬公司直接指派物業管理合約，管理服務合約存在龐大的市場開放空間，而能否受惠取決於良好的聲譽、豐富的經驗及廣泛的專業知識。

時至今日，品牌知名度可謂業主及投資者篩選物業及設施管理公司的主要指標之一。憑藉 50 多年來累積的豐富品牌經驗，富城（及其附屬公司國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及僑樂備受香港社會讚譽，成功於行業樹立獨特的銷售定位，有助其贏取客戶信任。

富城及僑樂擁有香港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行業最強大的營運團隊之一。彼等於物業及設施管理、技術及工程、客戶關係及保安服務領域擁有逾 5,000 名經專業培訓及合資格的員工。《物業管理服務條例》（香港法例第 626 章）生效後，除針對物業管理公司的發牌制度外，物業管理公司所僱用合格及持牌物業管理專業人員及從業員佔其管理層的人數比例亦有法定要求。富城及僑樂已為法定要求做好充分準備，擁有逾 500 名具備申請 1 級及 2 級牌照的充分資格的員工，相信是業內最大型服務團隊之一，為滿足法定要求做好充分準備。在強大專業團隊的協助下，未來與競爭對手角逐新招標及業務開發活動時享有良好競爭優勢。此外，其

亦擁有強大的技術及工程團隊，有能力滿足客戶日常維修及保養服務以及樓宇裝修及翻新項目的市場需求，以提高物業及設施的資產價值。

富城及僑樂一直被公認為將現代化管理模式及標準引入香港物業管理行業的先驅。富城為首家於1997年獲得國際認可ISO 9001質量管理認證的物業管理公司，並將該體系標準應用於所有接受服務的物業。目前，富城亦成功獲得ISO 14001、ISO 50001、ISO 10002及OHSAS 18001認證，可見其服務標準處於最高水平。此外，透過於營運過程中應用現代資訊科技，富城不斷提高向客戶提供服務的營運效率及成本效益。

除法定要求外，富城及僑樂一直執行嚴格的管治措施，涵蓋環保、企業社會責任、風險及危機控制等範疇。通過實施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公司將綠色措施及監控機制融入日常營運，為綠色生活環境作出貢獻。富城素有「香港卓越社區經理」美譽，每年都會組織及參與100多次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更重要的是，富城完善且全面的風險及危機管理系統涵蓋廣泛的危機類別，從樓宇服務的暫停運作及系統故障到廣泛蔓延的流行性疾病及社會運動。

新冠病毒爆發的影響及其補救措施

自新冠病毒爆發以來，全球經濟深受影響，我們已就此採取各種主動積極措施及應變計劃，務求遏制其對本集團帶來的營運及財務風險。該等措施包括交換團隊工作場所（即團隊A及B）安排、設立替代辦公室、靈活的業務及午餐時間以及加強資訊科技以維持業務營運、向我們的前線員工提供個人防護設備（包括口罩、一次性手套及防護衣）、對進入我們工作範圍的任何人士進行體溫檢查，並在工作範圍易於接近的地方放置消毒搓手液以鼓勵員工、工人及訪客使用。

就我們的機電工程業務而言，由於政府採取措施遏制病毒傳播，我們的建築項目工程已受到以下各方面的主要影響：

- 供應及分銷渠道受干擾導致建築材料及預製組件的供應延遲，尤其是來自中國內地的物料；及
- 由於從中國內地入境的工人須強制隔離14天，勞動力出現短缺情況，當中尤以澳門最為嚴重，原因為當地大部分工人來自中國內地。

針對上述受干擾情況，我們已著手與客戶就可能受影響之項目進行商討，並採取以下補救措施以控制其可能出現的延誤問題及財務影響：

- 分析有關延期及不可抗力條款的合約條文，並就可能發生的延誤情況適時通知我們旗下項目的工程師及建築師；
- 詳細記錄地盤活動及其延誤部分對成本所構成的影響；
- 密切監察物料供應，並考慮重新安排工序或另覓其他供應商；及
- 審視有關延期交付物料的保險安排，並持續緊貼新訂監管政策。

總括而言，儘管我們部分的項目因疫情而導致若干合約延遲完成，從而可能延遲可確認的收入，但新冠病毒對本集團的機電工程業務整體而言僅造成輕微的財務影響。

我們的清潔及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業務面臨的干擾相對較少。隨著新冠病毒之爆發，密集的消毒清潔服務的臨時需求亦有所增多。然而，為控制疫情帶來的風險，我們的清潔及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部門已實施各種預防措施，包括以下各項：

- 清潔服務業務部門制定政策以安排部分員工在倘若有員工出現任何新冠病毒病例的情況下在替代辦公室或家中工作，並指定不同組別的員工使用不同的辦公室出入口，以減少他們之間的互動；及
-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部門為其物業的擁有人及租戶、公共及私人設施的使用者以及員工實施明確的衛生管理流程，包括一旦在其工作範圍中發現新冠病毒的懷疑病例時立即採取消毒措施。

在當前形勢下，我們的環境服務業務仍一如既往保持穩定。

為配合近期確診個案增加顯示新冠病毒再次爆發，我們將密切監督其最新發展情況以及所採納補救措施的有效性並於有需要及時作出調整。

總結

儘管我們在本財政年度面臨各項挑戰及經營困境，尤其是由於爆發新冠病毒帶來的問題，惟本集團旗下業務仍然保持穩定，且於回顧期錄得顯著的利潤增長。此外，本集團將致力維持穩健財務狀況，為新投資機會做好準備。我們有信心本集團將繼續茁壯成長。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8.9 港仙（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12.8 港仙）。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派付予於 2021 年 3 月 16 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名冊的股東。預期股息單將於 2021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三）或前後寄予股東。

暫停辦理普通股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獲享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普通股股東登記手續。有關暫停辦理登記手續的詳情如下：

除息日期	2021 年 3 月 11 日
提交過戶文件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2021 年 3 月 12 日下午 4 時 30 分
暫停辦理普通股股東登記手續	2021 年 3 月 15 日及 16 日
記錄日期	2021 年 3 月 16 日
中期股息派付日期	2021 年 3 月 24 日或前後

於上述暫停辦理登記手續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任何普通股過戶登記手續。為合符資格獲享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上述指定最後時限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以辦理登記。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本集團企業價值。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成立，旨在（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目前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財務相關事宜。

本集團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豐盛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
林煒瀚

香港，2021 年 2 月 26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鄭家純博士（主席），執行董事林煒瀚先生（副主席）、潘樂祺先生（首席執行官）、杜家駒先生、李國邦先生、孫強華先生、黃樹雄先生及鄭振輝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先生、許照中先生、李均雄先生及唐玉麟博士。